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

99 年度志工座談會議新聞稿

為使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進行更為順暢與周全，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每年皆為本會志工辦理相關專業課程輔導訓練與講授，為志工增進保護業務之認知與熟稔，使其在服務馨生人時，得以掌握最新消息進而為個案服務。

按此，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邢檢察長泰釗與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李昭仁委員為宣達會務推展情形及重點工作，辦理志工會議，期盼能藉此強化志工專業知能、深化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並使專業知識做最有效運用，加強志工團隊溝通，同時協助推展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促使犯罪被害人早日自力更生，適於社會生活，以維護社會安全。

本會於 99 年 6 月 11 日上午 12 時至下午 15 時，辦理志工會議，講授志工輔導技巧、99 年度重點業務與一路相伴服務，說明本會 99 年度重點在於法律協助、一路相伴、心理輔導與生活重建，諸如法律諮詢、律師扶助、一路相伴、調解業務、心理輔導、就學與就業服務等項目，讓志工及個案了解本會可協助之法律扶助範圍及相關業務。進而使志工在對個案服務之際，能即時判斷馨生人狀況，進一步告知個案是否需要法律協助、生活重建、心理輔導或生活重建等服務，讓馨生人得以重返正常社會生活、自力更生，回歸社會公平正義。(以下檢附照片)

